

证券代码：002864

证券简称：盘龙药业

公告编号：2021-073

## 陕西盘龙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被认定为 2021 年陕西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陕西盘龙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陕西省工业和信息化厅文件：陕工信发〔2021〕291号《陕西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公布2021年陕西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名单的通知》。经县、市（区）主管部门审核推荐、专家评审和社会公示，公司被认定为2021年陕西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认定有效期三年（2021年10月至2024年10月）。

本次入选“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名单，标志着公司在技术、产品、综合实力及未来发展前景等多方面获得有关政府部门和客户的认可与肯定，有利于提高公司品牌知名度，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对公司整体业务发展将产生积极的影响。

未来，公司将继续加大研发投入，紧紧围绕企业高质量发展，坚持走“专精特新”的科技创新之路，充分发挥引领示范作用，为国家和社会做出更大的贡献。

公司被认定为2021年陕西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会对公司未来发展产生积极作用，但不会对公司当期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陕西盘龙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9月27日